证券代码: 300223 证券简称: 北京君正 公告编号: 2023-034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李杰、公司董事冼永辉、公司董事张 紧、公司监事张燕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敏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 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李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249,72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62%)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83%;董事兼副总经理洗水辉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31%;董事兼副总经理张紧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21%;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敏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05%;监事会主席张燕祥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05%;监事会主席张燕祥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05%,减持期间为 2023 年 2 月 6 日至 2023 年 8 月 5 日。

截止 2023 年 5 月 5 日,减持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张燕祥	集中竞价 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 前股份	20230215	80.23	11,000	0.0023
			20230216	83.36	14,000	0.0029
合计					25,000	0.0052

除上述股东外,本次减持计划的其他股东未进行减持。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股份		目前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李杰	合计持有股份	22,249,723	4.62%	22,249,723	4.6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62,431	1.16%	5,562,431	1.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87,292	3.47%	16,687,292	3.47%
冼永辉	合计持有股份	10,873,659	2.26%	10,873,659	2.2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18,415	0.56%	2,718,415	0.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55,244	1.69%	8,155,244	1.69%
张紧	合计持有股份	9,671,685	2.01%	9,671,685	2.0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17,921	0.50%	2,417,921	0.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253,764	1.51%	7,253,764	1.51%
张燕祥	合计持有股份	899,131	0.19%	874,131	0.1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24,783	0.05%	199,783	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674,348	0.14%	674,348	0.14%
张敏	合计持有股份	1,401,363	0.29%	1,401,363	0.2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50,341	0.07%	350,341	0.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1,022	0.22%	1,051,022	0.2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

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2、本次减持的相关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 违规行为。
- 3、上述股东李杰与公司董事长刘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暨一致行动人,本次李杰减持计划的实施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其他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相关股东减持情况说明;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